

证券代码：400205

证券简称：泛海 3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14:30。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19 日 15:00—2024 年 5 月 20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

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205	泛海3	2024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如有)。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桥东南角泛海国际售楼处二层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五)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七)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

(八)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如法定代表人出席，须提供股东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还须另外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股东代理人出席，须另外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将上述材料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联系邮箱：hujian@fhkg.com），并注明参加股东大会。

上述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0日14:00-14:2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桥东南角泛海国际售楼处二层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胡坚；2、联系电话：010-85259607；联系邮箱：hujian@fhkg.com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以下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审议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00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8.00	关于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本次议案采用常规投票，常规投票制表决票填写方法：在所列每一项表决事项对应的“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任选一项，以打“√”为准。

2. 如果委托人对于有关议案的表决权未做具体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